

2023 年度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6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五部分 附件	3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研究起草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按分工负责政府人才工作，负责人才引进和服务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构建相关人才服务体系。

（四）负责促进就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和就业援助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综合管理技工院校和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牵头拟订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政策、扶持政策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负责国（境）外相关人员在莆就业的管理工作。

（五）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标准，组织落实相关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

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市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拟订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投资营运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六）负责全市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参与拟订就业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和监督制度，对执行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七）组织实施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开展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和督办重大案件。

（八）负责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组织实施工作，综合管理职称工作，完善职业资格制度，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拟订并实施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流动政策和政策性安置人员有关政策。

（九）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实施政府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市政府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市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按分工负责国家、省部级、市级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的管理和 Service 等工作。承办市管有关领导人员的任免相关事宜。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人员收入分配政策以及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宏观调控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支付保障机制。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指导全市退休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负责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统筹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二)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事流程，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十四)有关职责分工。与市教育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政策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会同市教育局等部门拟订。师范类毕业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教育局负责。非师范类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指导下，由市教育局具体负责；非师范类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两个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建立健全毕业生就业信息共享和发布机制，共享毕业生就业管理信息系统。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包括 13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1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1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全额
2	莆田市劳动就业中心	全额
3	莆田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全额
4	莆田市职业介绍服务中心	自收自支
5	莆田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自收自支
6	莆田市社会劳动保险中心	全额（由省人社厅汇总编报）
7	莆田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全额
8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中心	全额
9	莆田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	全额
10	莆田市人事考试中心	全额
11	莆田市人社局干部档案室	全额
12	莆田市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全额
13	莆田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中心	全额
14	莆田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全额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锚定“四个更大”，聚焦“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围绕“一五二三四”战略部署，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全力服务发展，倾力保障民生，统筹做好促就业、强保障、育人才、优服务、防风险等各领域工作，形成“1355”总体工作格局，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加快建设绿色高质量发展先行市贡献人社力量。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稳定就业形式

全市城镇新增就业2.07万人，超额完成省下达的1.8万人计划目标，完成率位居全省第2。失业人员再就业4651人，完成计划目标的125.7%。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621人，完成计划目标的138%。城镇登记失业率2.33%，控制在3%目标范围以内。

（二）增大社保覆盖范围

全市基本养老保险参保265.35万人，其中职工养老保险83.02万人，完成省下达年度参保任务80.69万人的102.9%。全市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月均参保人数（不含以个人方式参保）71.75万人，较上年末增长5.7%，预估参保指数绩效排名全省第6。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8.6%，达到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95%目标。全市工伤保险参保55.54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31万人。

（三）继续壮大人才队伍

全市新增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083 人，同比增长 33.69%，预估绩效排位全省第 6。新增高技能人才 2218 人，完成省下达任务 2000 人的 110.90%。新增中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才 3480 人次，完成目标任务 1700 人次的 204.7%。累计受理省高层次人才认定申报 65 人，同比增长 71.05%。雏鹰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实现“零”的突破。

（四）逐步缩小收入差距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8867 元，增长 5%，其中：城镇居民人均收入 48371 元，增长 3.8%；农村居民人均收入 26316 元，增长 6.5%。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率 1.838，位居全省第 4。非营利性服务业从业员工工资总额增幅 3.8%，高出全省平均水平 1.7 个百分点。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76.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452.51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14.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7.2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176.77	本年支出合计	11,176.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3.69
总计	11,180.51	总计	11,180.5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1,176.77	11,17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	2.65				
20132			组织事务	2.65	2.6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65	2.65				
205			教育支出	452.51	452.51				
20503			职业教育	452.51	452.51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52.51	452.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14.39	10,314.3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10.62	3,010.62				
2080101			行政运行	1,185.49	1,185.49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9.00	569.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2.68	22.68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208.71	208.7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28.11	528.11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496.63	496.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7.30	2,207.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30	207.3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0.00	2,000.00				
20807			就业补助	1,865.30	1,865.3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501.56	501.56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87.54	287.54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548.00	548.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385.00	385.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43.20	143.2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0.00	3,200.0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0.00	3,2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7	31.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7	3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22	107.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22	107.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96	46.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38	18.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88	41.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0.00	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1,176.81	2,611.03	8,565.79	0.00	0.00	0.00
201			2.65		2.65			
20132			2.65		2.65			
2013299			2.65		2.65			
205			452.51		452.51			
20503			452.51		452.51			
2050302			452.51		452.51			
208			10,314.43	2,503.80	7,810.63			
20801			3,010.67	2,296.50	714.17			
2080101			1,185.49	1,185.49				
2080102			569.00		569.00			
2080107			22.68		22.68			
2080108			208.71	201.74	6.97			
2080109			528.15	525.04	3.11			
2080111			496.63	384.22	112.41			
20805			2,207.30	207.30	2,000.00			
2080505			207.30	207.30				
2080599			2,000.00		2,000.00			
20807			1,865.30		1,865.30			
2080701			501.56		501.56			
2080711			287.54		287.54			
2080712			548.00		548.00			
2080713			385.00		385.00			
2080799			143.20		143.20			
20827			3,200.00		3,200.00			
2082799			3,200.00		3,200.00			
20899			31.17		31.17			
2089999			31.17		31.17			
210			107.22	107.22				
21011			107.22	107.22				
2101101			46.96	46.96				
2101102			18.38	18.38				
2101103			41.88	41.88				
212			300.00		300.00			
21208			300.00		300.00			
2120803			300.00		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876.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	2.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452.51	452.5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14.43	10,314.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7.22	107.2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176.77	本年支出合计	11,176.81	10,876.81	3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7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69	3.6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1,180.51	总计	11,180.51	10,880.51	3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876.81	2,611.03	8,265.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		2.65
20132	组织事务	2.65		2.6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65		2.65
205	教育支出	452.51		452.51
20503	职业教育	452.51		452.51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52.51		452.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14.43	2,503.80	7,810.6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10.67	2,296.50	714.17
2080101	行政运行	1,185.49	1,185.49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9.00		569.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2.68		22.68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208.71	201.74	6.97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28.15	525.04	3.11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496.63	384.22	112.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7.30	207.30	2,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30	207.3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0.00		2,000.00
20807	就业补助	1,865.30		1,865.3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501.56		501.56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87.54		287.54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548.00		548.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385.00		385.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43.20		143.2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0.00		3,200.0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0.00		3,2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7		31.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7		31.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22	107.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22	107.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96	46.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38	18.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88	41.8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7.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9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515.05	30201	办公费	0.7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311.05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738.30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0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51.47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13	30206	电费	3.8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7.6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53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7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32	30211	差旅费	2.29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2.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1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63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8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5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26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9.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460.05	公用经费合计					150.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2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2.2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00.00	300.00	0.00	30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11,180.51 万元，支出总计 11,180.5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213.80 万元，增长 24.69%。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本年度增加 1,838.71 万元，二是本年度就业补助资金支出增加 743.88 万元。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11,176.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26.29 万元，增长 24.8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76.7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11,176.8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34.71万元,增长24.99%,具体情况如下:

- 1.基本支出2,611.0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460.05万元,公用支出150.98万元。
- 2.项目支出8,565.79万元。
-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 4.经营支出0.00万元。
-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180.51万元,支出总计11,180.51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2,234.67万元,增长24.98%,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本年度增加1,838.71万元,二是本年度就业补助资金支出增加743.88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876.8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34.71万元,增长21.64%,具体情况如下:

(一)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5 万元，下降 8.62%。主要原因是在莆毕业生一次性生活补贴项目支出金额减少。

(二)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452.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8.51 万元，增长 160.0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助学金使用上年结余资金，故使用当年度指标较少。

(三) 2080101-行政运行 1,185.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1 万元，增长 0.01%。本年度支出与上年度相比变化不大。

(四) 208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5.43 万元，增长 56.50%。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考试报名人数增加，本年度考务费支出增多，二是 2022 年度部分业务支出使用上年结余指标。

(五) 2080107-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2.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1 万元，增长 0.01%。本年度支出与上年度相比变化不大。

(六) 2080108-信息化建设 208.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1 万元，下降 1%。本年度支出与上年度相比变化不大。

(七)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28.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7.61 万元，增长 12.24%。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职务职级晋升，人员支出增加，二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八) 2080111-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496.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78 万元，下降 4.57%。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局下属单位存在人员调出，人员支出减少；二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各项开支。

(九)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02 万元，增长 28.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基础绩效奖纳入养老报险缴费基数，人员支出增加。

(十)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0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退休人员增加以及处理一批历史沉淀未虚账做实的转移人员，该项目支出金额较大。

(十一) 2080701-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501.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4.07 万元，增长 36.4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支付竞赛集训基地补助经费金额较大。

(十二) 2080711-就业见习补贴 287.5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4.37 万元, 下降 18.2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部分见习补贴在 2022 年度发放, 导致 2022 年度该项目支出金额较大。

(十三) 2080712-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548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8 万元, 增长 291.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竞赛集训基地补助经费项目支出金额较大。

(十四) 2080713-促进创业补贴 38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7.01 万元, 增长 143.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支付 2024 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项目金额较大。

(十五)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43.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9.17 万元, 增长 37.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竞赛集训基地补助经费支出金额较大。

(十六) 2082799-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10 万元, 增长 46.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增加以及处理一批历史沉淀未虚账做实的转移人员。

(十七)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7 万元, 较上年

决算数减少 546.65 万元，下降 94.60%。主要原因是支出 2022 年无力参保退休人员老年生活保障金、未参保高领职工老年生活保障金较多。

（十八）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6.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88 万元，增长 26.6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生育保险列在行政运行项目中支出，本年度按分类归属列入医疗保险项目。

（十九）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8.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6 万元，增长 29.25%。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生育保险列在行政运行项目中支出，本年度按分类归属列入医疗保险项目。

（二十）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41.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60 万元，下降 1.41%。本年度支出与上年度相比变化不大。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30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0.00 万元，上年度无此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2120803-城市建设支出 3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0 万元，上年度无此项支出。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到财政拨款 300 万元用于社保大楼建设工程。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11.0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60.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50.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

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2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5.64%；较上年减少0.31万元，降低12.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各项支出，部分业务支出未发生；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各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00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与上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与上年决算持平。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因为公务车辆改革，本部门公务车辆已全部划转机关事务管理处，本年无相关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因为公务车辆改革，本部门车辆已全部划转机关事务管理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2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5.64%；较上年减少 0.31 万元，降低 12.36%。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各项支出，部分业务支出未发生。累计接待 21 批次、148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4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5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②民办技工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③工伤保险基金、④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财政转移支付补助、⑤就业补助资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54,499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5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1）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8.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63 万元，降低 4.91%，主要原因是：在编人数减少，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8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

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人员职业年金支出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00.00	3200.00	32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00.00	3200.00	32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用于机关、全额供款单位正常退休、转移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人数达300人以上，确保机关、全额供款单位退休和转移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及时做实，维护参保人员的合法权益。使得职业年金做实完成率和做实资金归集及时性达100%，参保人员满意率达95%以上。人均职业年金做实金额控制在8万元以内。			2023年为543人职业年金虚账做实了3267.85万元，做实完成率、归集及时性和做实人员覆盖面均达100%，人均做实金额6.02万元，参保人员满意率达99.89%，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职业年金做实金额	≤8万元	6.0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年金做实人员覆盖面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率	≥95%	99.89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年金做实人数	≥540人	543	10	10	
			职业年金做实实际支出数	≥3200万元	3267.85	10	10	
		质量指标	职业年金做实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职业年金做实资金归集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代发退休人员补贴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	2300.00	2000.00	10	86.96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00	2300.00	2000.00	—	86.9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及时、准确代财政发放退休人员高龄、交通、护理补贴等项目人数达1500人，保障退休人员合法权益，确保全年代发退休人员补贴支付率和发放及时性达100%，社会化发放率和待遇领取人员满意率达95%以上。人均领取退休人员高龄、交通、护理补贴费等控制在1.2万元。			2023年为1555人发放了代发退休人员补贴1988.41万元，支付率、发放及时性和社会化发放率均达100%，待遇领取人员满意率达99.71%，人均领取代发补贴金额1.28万元，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领取代发补贴金额	≤1.5万元	1.2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代发退休人员补贴社会化发放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待遇领取人员满意率	≥95%	99.7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发退休人员补贴发放人数	≥1500人	1555	10	10	
			代发退休人员补贴实际支出数	≥2000万元	1988.41	10	9.94	年底退休死亡人数少于预期，实际支出数减少。下一步将进一步提高预算的科学性与准确性。
		质量指标	代发退休人员补贴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代发退休人员补贴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总分						96.94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基金缺口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0	11018.00	11018.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0.00	11018.00	11018.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2.43万人以上（含在职、退休），养老保险费收入达3.71亿元，确保及时、准确发放退休人员待遇，弥补基金收不抵支的缺口，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使得全年养老金支付率和发放及时性达100%，社会化发放率和待遇领取人员满意率达95%以上。人均财政补助基金缺口控制在1.26万元内。			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2.33万人，养老保险费收入数为4.28亿元，养老金支付率、发放及时性均达100%，社会化发放率达99.97%，待遇领取人员满意率达99.71%，人均财政补助基金缺口0.47万元，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财政补助基金缺口	≤1.26万元	0.4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	≥95%	99.9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待遇领取人员满意率	≥95%	99.7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2.43万人	2.33	10	9.59	莆田学院划归省中心参保，参保人数减少。下一步将继续提高指标编制的准确性。
			养老保险费收入数	≥3.71亿元	4.28	10	10	
		质量指标	养老金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养老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总分						99.59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中执行企业在职人员转移企业社保基金缺口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500.00	5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00	500.00	5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执行企业转移支出人数达150人以上，确保执行企业制度转移人员及时、准确办理转移手续，保障参保人员的合法权益。使得全年转移支出支付率和支出及时性达100%，参保机构服务投诉率控制在10%以内。人均转移支出金额控制在6万元以内。			2023年度执行企业转移支出人数达257人，转移支出801.01万元，转移支出支付率、支出及时性及转移人员覆盖面均达100%，参保机构服务投诉率0.39%，人均转移支出金额3.12万元，完成了年初设定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转移支出金额	≤6万元	3.1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行企业转移人员覆盖面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机构服务投诉率	≤10%	0.39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行企业转移支出人数	≥300人	257	10	8.57	由于部分参保人员无法联系，实际办理转移手续的人数未达预期。下一步将提高指标目标设置的准确性。
			执行企业转移支出金额	≥800万元	801.01	10	10	
		质量指标	转移支出支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转移支出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总分						98.57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140.00	37140.00	42959.00	10	115.6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140.00	37140.00	42959.00	—	115.6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的给付和管理，协同做好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维护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的合法权益。			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2.33万人，全年召开13次基金拨付调拨会议，待遇调整工作按文件要求于2023年7月31日前顺利完成，基金预算支出完成率达109.56%，社会化发放率达99.97%，参保机构服务投诉率0.39%，月人均领养老金金额5651.1元，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月人均领养老金金额	≥5000元	5651.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	≥95%	99.9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机构服务投诉率	≤10%	0.39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2.43万人	2.33	10	9.59	莆田学院划归省中心参保，参保人数减少。下一步将提高指标设置的准确性和科学性。
			基金拨付调拨会议次数	≥12次	13	10	10	
		质量指标	基金预算支出完成率	≥95%	109.56	10	10	
时效指标	待遇调整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总分						99.59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劳动就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73	1.7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73	1.7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拨付市本级2023年社保补贴。			拨付市本级2023年社保补贴1.7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保补贴企业数	≥1家	1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均补贴金额	≥4000元	4325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补贴对象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保补贴人数	≥4人	4	20	2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社保补贴拨付的准确性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社保补贴拨付的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领取失业金人员缴纳商业补充医疗保险费用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劳动就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	20.00	18.13	10	90.63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	20.00	18.13	—	90.6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领取失业金人员缴纳商业补充医疗保险。			本年度为0.26万领金人员代缴大额医疗保险费用18.13万元，保障了失业人员的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大额医保月缴纳金额	≥11.98元/月	12.3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30.5万人	3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代缴大额医保人员满意度	≥98%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参加医保人数	≥2000人	2553	10	10	
				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参加医保月数	≥10000人月	13047	10	10	
			质量指标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均医保月缴纳金额	≥307.38元/月	369.18	10	10	
		时效指标	大额医保标准调整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工伤保险基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社会劳动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189.00	15189.00	15189.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189.00	15189.00	15189.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落实工伤保险有关政策，及时足额拨付工伤保险待遇，推动工伤保险参保户数、参保人数、待遇享受人数、工伤保险基金支出等目标顺利完成。			通过落实工伤保险有关政策，及时足额拨付工伤保险待遇，推动工伤保险参保户数、参保人数、待遇享受人数、工伤保险基金支出等目标顺利完成。通过开展工伤预防宣传活动，使企业对安全生产有更多的认识和更高的要求，广大从业人员工伤预防意识也迅速提升，社会保险费收入规模不断扩大，基金支出保障水平持续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伤保险待遇社会化发放率	≥95%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54万人	55.54	10	10	无
			工伤保险待遇享受人数	≥2657人	2635	10	9.92	待遇支出存在不确定性。
		质量指标	工伤保险基金拨付调拨会议次数	≥12次	15	10	10	无
时效指标	待遇发放及时率	≥95%	100	10	10	10	无	
总分						99.92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下达2023年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社会劳动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00	13.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3.00	13.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使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移交城市街道和社区实行属地管理，与原企业分离，养老金实行社会化发放，人员由社区服务组织提供相应的管理服务，减轻企业负担，建立独立于企业单位之外的社会保障体系。			通过安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省级补助经费，保障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更好的服务企业退休人员，维护社保基金的安全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管理率	≥8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100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县级社保经办机构	=6个	6	10	10	无
			质量指标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率	≥80%	100	10	10
		基本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		≥98%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进度	≤9月	6	10	10	无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老年生活保障金省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社会劳动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89.00	589.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89.00	589.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无力参保退休人员及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金 发挥老年生活保障金托底作用, 切实改善无力参保退休人员及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			按时足额发放无力参保退休人员及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金 发挥老年生活保障金托底作用, 切实改善无力参保退休人员及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符合条件的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覆盖面比例	≥90%	100	15	15
	保障符合条件的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覆盖面比例	≥90%		100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100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人数	≤115人	67	10	10	无
			无力参保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人数	≤1078人	687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调整补助标准时效性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金省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社会劳动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0.00	9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0.00	9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挥老年生活保障金托底作用，切实改善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			按时足额发放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挥老年生活保障金托底作用，切实改善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符合条件的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覆盖面比例	≥9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100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人数	≤115人	67	15	15	无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95%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调整补助标准时效性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和医疗保险村级便民信息化平台补助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76	116.76	70.44	10	60.33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6.76	116.76	70.44	—	60.3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村级服务平台建设，为群众提供更加便利服务。			为城乡居民养老和医疗保险村级便民信息化平台经办人员发放补贴，推动村级平台建设，更好的服务城乡居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100元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保政策宣传次数	≥7次	9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级信息化平台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02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信息化平台经办人员补助人数	≥973人	648	15	9.99	个别县区财政补助资金未及时到位，无法为经办人员发放补贴。措施：加强与财政沟通，财政部门能够及时拨付资金。
		质量指标	县区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						89.99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市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30.00	2335.00	1782.00	10	76.32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30.00	2335.00	1782.00	—	76.3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要求发放待遇人员死亡补助，保障参保人员权益。			按文件要求为1.68万符合申领丧葬补助的人员发放丧葬补助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3300元/人	33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养老保险丧葬补助标准提高金额	≥200元/人	2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8.02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人数	≥1.73万人	1.68	15	14.57	部分群众未及时办理丧葬补助申领手续，丧葬补助人数未达到预计数。措施：建议及时通知死亡人员家属及时申领丧葬补助。
			质量指标	县区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						94.57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04.00	9604.00	5720.18	10	59.56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04.00	9604.00	5720.18	—	59.5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要求给予参保人员缴费补助，为符合条件困难人员代缴保费，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改善待遇人员生活水平。			对70.27万参保缴费人员进行缴费补贴，待遇领取人员57.97万人，养老金及时足额发放，保障居民基本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代缴人员补助标准	≥200人/年	2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保政策宣传次数	≥7次	9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8.02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数	≥56.5万人	57.97	15	15	无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发放成功率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						9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级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0	1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0	1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下达省级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经费，保障省级“三支一扶”计划实施过程中组织招募、生活保障和日常管理等各方面工作。			2023年省级“三支一扶”计划人员共招募57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月生活补贴	≤4800元	432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期满后毕业生就业率	≥8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招募派遣毕业生人数	>58人	57	10	9.83	省级扣减人员数量
			质量指标	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占派遣人数比例	≥70%	98.25	10	10	
			时效指标	组织招募完成准时率	≥100%	100	20	20	
总分						99.83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资金（中职助学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77	31.77	3.97	10	12.5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77	31.77	3.97	—	12.5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减轻理工学校办学压力，支持我市职业教育发展。			全年预算数31.77万元，全年执行数3.97万元，执行率1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免学费补助标准	≥2100元/人	2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职院校毕业生就业率	≥96%	97.1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率	≥98%	98.33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学费补助人数	≥2800人次	2273	10	8.12	招生力度不强
			质量指标	毕业学生就业率	≥96%	97.18	15	15	
			时效指标	免学费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总分						88.12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春节期间企业外地员工返岗交通补贴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80	0.8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80	0.8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3年春节期间企业外地员工返岗交通补贴支出100%。			完成2023年春节期间企业外地员工返岗交通补贴支出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对2023年春节期间自行返岗的外地员工实施交通补贴	≥25%	2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0起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春节期间外地员工返岗交通补贴对象的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返岗交通补贴人数	≥150人	197	10	10	
		质量指标	企业外地员工享受返岗交通补贴率	≥5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二批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跨省就业资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51.00	351.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51.00	351.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3年第二批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跨省就业资金支出100%。			完成中央下达的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专列2023年第二批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跨省就业资金351万元，对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就业的省内企业按年实施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对企业实施奖补的人均标准（元/人、年）	≥200元	8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补贴发放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1起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7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的企业实施奖补的人数	≥6000人	7474	10	10	
				对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的企业实施奖补的数量	≥500家	823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的企业享受奖补率	≥5%	47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5	5	
				奖补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100	5	5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28.00	528.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28.00	528.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就业创业补助政策宣传，推进各类就业专项奖补项目全面铺开、深入开展，各类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有效激发了我市就业创业活力，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年度就业目标顺利达成，保障就业形势稳定和促进社会和谐。			聚焦“六稳”“六保”工作，坚持把稳就业保民生作为第一位的工作和重大政治责任，全力服务发展，着力保障民生。组织各类人才招聘会，发放求职创业补贴、培训补贴、社保补贴，规范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顺利就业；落实技能大赛补助，推进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见习补贴人均补助标准	≥2715元	2676.58	10	9.86	因县区财力困难，降低县区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0000人	2066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1000人	1150	15	15	
			质量指标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9.8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7.27	137.2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37.27	137.27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就业创业补助政策宣传，推进各类就业专项奖补项目全面铺开、深入开展，各类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有效激发了我市就业创业活力，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年度就业目标顺利达成，保障就业形势稳定和促进社会和谐。			聚焦“六稳”“六保”工作，坚持把稳就业保民生作为第一位的工作和重大政治责任，全力服务发展，着力保障民生。组织各类人才招聘会，发放求职创业补贴、培训补贴、社保补贴，规范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顺利就业；落实技能大赛补助，推进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见习补贴人均补助标准	≥2715元/人	2676.58	10	9.86	因县区财力困难，降低县区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0000人	2066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1000人	1150	15	15	
			质量指标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9.8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级“三支一扶”计划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73.30	173.3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73.30	173.3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下达市级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经费，保障市级“三支一扶”计划实施过程中组织招募、生活保障和日常管理等方面工作。			2023年共招募市级“三支一扶”计划人员94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月生活补贴	≤4800元	4234.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数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招募派遣毕业生人数	>100人	94	10	9.4	部分岗位没有学生报名或分数未达到合格线。之后的招募岗位设置尽量减少条件要求。
			质量指标	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占派遣人数比例	≥90%	93.62	10	10	
			时效指标	组织招募完成准时率	≥100%	100	20	20	
总分						99.4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跨省就业资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18.00	318.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18.00	318.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持续营造中西部脱贫人口外出转移就业的良好生态环境，中央下达的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专列2023年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跨省就业资金，对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就业的省内企业按年实施补助。			完成中央下达的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专列2023年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跨省就业资金318万元，对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就业的省内企业按年实施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对企业实施奖补的人均标准（元/人、年）	≥200元	8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补贴发放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1起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7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的企业实施奖补的人数	≥6000人	7474	10	10	
				对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的企业实施奖补的数量	≥600家	823	10	10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的企业享受奖补率	≥35%	47	10	10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5	5	
				奖补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100	5	5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资金（中职免学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68.12	268.1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68.12	268.12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减轻理工学校办学压力，支持我市职业教育发展。			全年预算数268.12万元，全年执行数268.12万元，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免学费补助标准	≥2100元/人	2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学费补助人数	≥22500人次	21376	10	9.5	2023年招生力度不够，需待加强
			质量指标	毕业生就业率	≥96%	97.12	15	15	
			时效指标	免学费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职院校毕业生就业率	≥96%	97.1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率	≥98%	98.33	10	10	
总分						99.5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资金（中职助学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4.55	24.5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4.55	24.5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减轻理工学校办学压力，支持我市职业教育发展。			全年预算数24.55万元，全年执行数24.55万元，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家助学金标准	≥2000元/人	2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职院校毕业生就业率	≥96%	97.1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率	≥98%	98.33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助学金发放人数	≥1400人次	1423	10	10	
			质量指标	毕业学生就业率	≥96%	97.12	15	15	
			时效指标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180.00	218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180.00	218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就业创业补助政策宣传，推进各类就业专项奖补项目全面铺开、深入开展，各类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有效激发了我市就业创业活力，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年度就业目标顺利达成，保障就业形势稳定和促进社会和谐。			聚焦“六稳”“六保”工作，坚持把稳就业保民生作为第一位的工作和重大政治责任，全力服务发展，着力保障民生。组织各类人才招聘会，发放求职创业补贴、培训补贴、社保补贴，规范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顺利就业；落实技能大赛补助，推进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见习补贴人均补助标准	≥2715元	2676.58	10	9.86	因县区财力困难，降低县区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0000人	2066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1000人	1150	15	15	
			质量指标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9.8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县区调减）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0.00	9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0.00	9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就业创业补助政策宣传，推进各类就业专项奖补项目全面铺开、深入开展，各类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有效激发了我市就业创业活力，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年度就业目标顺利达成，保障就业形势稳定和促进社会和谐。			聚焦“六稳”“六保”工作，坚持把稳就业保民生作为第一位的工作和重大政治责任，全力服务发展，着力保障民生。组织各类人才招聘会，发放求职创业补贴、培训补贴、社保补贴，规范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顺利就业；落实技能大赛补助，推进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见习补贴人均补助标准	≥2715元	2676.58	10	9.86	因县区财力困难，降低县区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0000人	2066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1000人	1150	15	15	
			质量指标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9.8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74.00	474.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74.00	474.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就业创业补助政策宣传，推进各类就业专项奖补项目全面铺开、深入开展，各类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有效激发了我市就业创业活力，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年度就业目标顺利达成，保障就业形势稳定和促进社会和谐。			聚焦“六稳”“六保”工作，坚持把稳就业保民生作为第一位的工作和重大政治责任，全力服务发展，着力保障民生。组织各类人才招聘会，发放求职创业补贴、培训补贴、社保补贴，规范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顺利就业；落实技能大赛补助，推进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见习补贴人均补助标准	≥2715元	2676.58	10	9.86	因县区财力困难，降低县区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0000人	2066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1000人	1150	15	15	
			质量指标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9.8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创业支持资金（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26.00	326.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26.00	326.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创业资助政策宣传，推进各类创业项目落地，各类支持资金及时足额兑现，鼓励以创业带动就业，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氛围。			创业支持资金使用率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业项目资助数量	≥4个	17	10	10	
			质量指标	创业项目资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主干养老保险参保财政补贴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6.90	195.82	126.46	10	64.58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6.90	195.82	126.46	—	64.5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村级主干自愿选择并申请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按有关文件规定实施，实现其参保目标。			根据村主干自愿选择并申请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实现参保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1737.6元	2045.9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保政策宣传次数	≥7次	7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保村级平台建设数	≥973个	973	10	10		
			补助对象满意率	≥90%	94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856人	618	10	7.22	城厢区村级主干自愿选择城乡居民保，大部分并未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质量指标	县区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2.22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大学毕业生一次性补贴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65	2.6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65	2.6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加快培养一支具有良好职业道德、精湛技能和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实用型技术技能人才队伍，促进各类实用型人才在莆就业创业。			已完成该批次在莆毕业生一次性生活补贴受理工作，并报送审核完成流程工作，按规定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2000元/人	20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政策宣传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0%	8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一次性生活补贴人员数量	≥6人	12	15	15	
		质量指标	一次性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挂钩镇村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2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推进落实好夯基惠民工作，完善一批基础设施。			资金已拨付至下磨社区和北高镇江边村，用于完善基础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平均单价	≤7000元/台	5816.17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6台、套等	6	15	15	
			质量指标	完善基础设施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结算2022年和下达2023年就业补助资金（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937.00	2937.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937.00	2937.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就业创业补助政策宣传，推进各类就业专项奖补项目全面铺开、深入开展，各类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有效激发了我市就业创业活力，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年度就业目标顺利达成，保障就业形势稳定和促进社会和谐。			聚焦“六稳”“六保”工作，坚持把稳就业保民生作为第一位的工作和重大政治责任，全力服务发展，着力保障民生。组织各类人才招聘会，发放求职创业补贴、培训补贴、社保补贴，规范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顺利就业；落实技能大赛补助，推进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见习补贴人均补助标准	≥2715元	2676.58	10	9.86	因县区财力困难，降低县区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0000人	20669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1000人	1150	15	15	
		质量指标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9.8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结算2022年和下达2023年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00.00	8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00.00	8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就业创业补助政策宣传，推进各类就业专项奖补项目全面铺开、深入开展，各类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有效激发了我市就业创业活力，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年度就业目标顺利达成，保障就业形势稳定和促进社会和谐。			聚焦“六稳”“六保”工作，坚持把稳就业保民生作为第一位的工作和重大政治责任，全力服务发展，着力保障民生。组织各类人才招聘会，发放求职创业补贴、培训补贴、社保补贴，规范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顺利就业；落实技能大赛补助，推进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见习补贴人均补助标准	≥2715元	2676.58	10	9.86	因县区财力困难，降低县区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0000人	2066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1000人	1150	15	15	
			质量指标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9.8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就业创业补助政策宣传，推进各类就业专项奖补项目全面铺开、深入开展，各类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有效激发了我市就业创业活力，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年度就业目标顺利达成，保障就业形势稳定和促进社会和谐。			聚焦“六稳”“六保”工作，坚持把稳就业保民生作为第一位的工作和重大政治责任，全力服务发展，着力保障民生。组织各类人才招聘会，发放求职创业补贴、培训补贴、社保补贴，规范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顺利就业；落实技能大赛补助，推进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900元/人	9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雁归学子”人才库人员数量	≥1200人	628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外莆籍大学生联络员数量	≥25人	25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民办技工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	172.75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0	172.75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减轻理工学校办学压力，支持我市职业教育发展。			2023年预算调剂使用省级免学费及助学金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助学金人均标准	≥2000元/人	2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毕业生增长率	≥10%	12.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率	≥92%	98.33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助学金发放人数	≥1500人次	1423	10	9.49	部分学生放弃助学金
			质量指标	毕业生就业率	≥95%	97.18	15	15	
			时效指标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总分						89.49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经费（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70.10	470.1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70.10	470.1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下达省级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经费，保障省级“三支一扶”计划实施过程中组织招募、生活保障和日常管理等各方面工作。			2023年招募省级“三支一扶”计划人员57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月生活补贴	≤4800元	432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期满后毕业生就业率	≥8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招募派遣毕业生人数	≥58人	57	10	9.83	省级扣减招募岗位数量
			质量指标	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占派遣人数比例	≥70%	98.25	10	10	
	时效指标		组织招募完成准时率	≥100%	100	20	20		
总分						99.83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20	4.2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20	4.2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下达省级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经费，保障省级“三支一扶”计划实施过程中组织招募、生活保障和日常管理等各方面工作。			2023年共招募省级“三支一扶”计划人员57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月生活补贴	≤4800元	432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期满后毕业生就业率	≥8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招募派遣毕业生人数	≥58人	57	10	9.83	省级扣减招募岗位
			质量指标	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占派遣人数比例	≥70%	98.25	10	10	
			时效指标	组织招募完成准时率	≥100%	100	20	20	
总分						99.83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人力资源市场及配套设施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600.00	300.00	10	5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0	600.00	300.00	—	5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市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人力资源市场及配套设施购置，尽快完成场地、设备等软硬件设施配备，实现职业介绍、职业指导、人才招聘、人事劳动事务代理、就业训练、技能鉴定、档案资料管理、网上办事和信息发布处理等多种功能，同时具备举办各类大型劳务人才交流会的能力。			完成1-7层隔墙砌筑及吊顶龙骨、排烟及新风管道、地面瓷砖铺设、空调内机安装及线路预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leq 100\%$	100	10	10	项目尚未完工，未进行结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支撑使用人数	≥ 100 人	100	30	3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完工验收满意率	$\geq 100\%$	100	10	10	项目尚未完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工程进度	$\geq 100\%$	43	15	6.45	因项目建设资金未能及时到位，项目已于2023年5月25日起停工
		质量指标	消防安全达标率	$\geq 100\%$	100	10	10	项目未完工，尚消防验收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geq 100\%$	50	15	7.5	资金未能及时到位，请尽快拨付剩余项目建设资金
总分						73.95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4.00	1584.00	1584.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84.00	1584.00	1584.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就业创业补助政策宣传，推进各类就业专项奖补项目全面铺开、深入开展，各类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有效激发了我市就业创业活力，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年度就业目标顺利达成，保障就业形势稳定和促进社会和谐。			聚焦“六稳”“六保”工作，坚持把稳就业保民生作为第一位的工作和重大政治责任，全力服务发展，着力保障民生。组织各类人才招聘会，发放求职创业补贴、培训补贴、社保补贴，规范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顺利就业；落实技能大赛补助，推进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见习补贴人均补助标准	≥2715元	2676.58	10	9.86	因县区财力困难，降低县区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0000人	2066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1000人	1150	15	15	
		质量指标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9.8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0	443.01	10	88.60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00	443.01	—	88.6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就业创业补助政策宣传，推进各类就业专项奖补项目全面铺开、深入开展，各类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有效激发了我市就业创业活力，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年度就业目标顺利达成，保障就业形势稳定和促进社会和谐。			聚焦“六稳”“六保”工作，坚持把稳就业保民生作为第一位的工作和重大政治责任，全力服务发展，着力保障民生。组织各类人才招聘会，发放求职创业补贴、培训补贴、社保补贴，规范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顺利就业；落实技能大赛补助，推进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见习补贴人均补助标准	≥2715元	2676.58	10	9.86	因县区财力困难，降低县区就业见习补贴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0000人	2066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1000人	1150	15	15	
			质量指标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96.86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元旦春节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60	7.6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60	7.6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做好春节慰问工作，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爱，过上一个平安、欢乐、祥和的春节。			根据市委市政府每年两节慰问计划，实行相关慰问工作，对机关事业单位困难职工、困难职工家庭、困难群众进行慰问，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爱，过上一个平安、欢乐、祥和的春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标准	≥1000元	1086.957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对象人数	≥65人	69	10	10	
			质量指标	慰问、帮扶、资助、救助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直达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经费（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25	14.2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25	14.2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下达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经费，保障省级“三支一扶”计划实施过程中组织招募、生活保障和日常管理等各方面工作。			2023年共招募省级“三支一扶”计划人员57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月生活补贴	≤4800元	432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期满后毕业生就业率	≥8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招募派遣毕业生人数	≥58人	57	10	9.83	省级扣减招募岗位
		质量指标	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占派遣人数比例	≥70%	98.25	10	10	
		时效指标	组织招募完成准时率	≥100%	100	20	20	
总分						99.83		

附件 1:

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项目单位: 莆田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

评价机构(小组): _____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1）项目实施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实施办法》的通知（闽政〔2015〕48号）等文件精神组织实施。

（2）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为切实维护机关事业单位参保单位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保障劳动者在退休后的基本养老生活需要，同时有利于社会的稳定，使退休人员老有所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实施办法》的通知（闽政〔2015〕48号）等文件精神予以申报，项目立项具备必要性和合理可行性。

2. 主要内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实施的目的是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劳动者在退休后的基本养老生活需要和维护参保人员的合法权益，同时有利于社会的和谐稳定，建立更加公平、可持续发展的养老保险制度。

3. 项目实施情况

(1)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为做好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加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提高基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非常重视社保基金风险防控体系的构建工作。严格落实《社会保险基金会计制度》（财会〔2017〕28号）、《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财社〔2017〕144号），规范社会保险基金财务管理行为。完善基金收支分级授权制度和审批制度，严格审核大额社保待遇支付。按照“三重一大”要求，每月召开基金支付调拨会议。严格执行对账制度，财务每月与业务、银行、税务、财政进行对账，确保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预算安排37140万元，国库将实际征收到的养老保险费42959万元及时拨付到社保基金财政专户，实际支出率115.67%。支出资金主要用于市本级范围内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办理基金转移及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等，资金使用合法合

规。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项目的总体目标是通过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有关政策，承担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经办的相关事务性工作，协助退休干部社会化服务工作，维护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的合法权益。

2. 阶段性目标

通过按月及时足额发放退休人员待遇，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预算支出完成率、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等目标顺利完成。同时，不断扩大社会保障政策知晓度，提升受益群体满意度，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详见附件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由局规财科组织，抽调各预算单位财务人员组成评价小组，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项目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评价结论

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根据部门评价涉及的评价指标体系，采用查看资料、成本效益分析法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9.58分，评价等级为优等次。详见附件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二）主要绩效

经评价核验，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部分指标未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 数量目标：由于莆田学院划归省中心参保，2023年养老保险参保人数2.33万人，未完成2.43万人的年初目标，目标完成率95.88%；全年召开13次基金拨付调拨会议，超过批复的12次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率108.33%。

2. 质量目标：2023年基金预算支出完成率109.56%，超过批复的95%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率115.33%。

3. 时效目标：2023年待遇调整工作按文件要求于2023年7月31日前顺利完成，待遇调整及时性目标完成率100%。

4. 经济成本目标：2023年月人均领养老金金额5651.1元，超过年初设定的5000元目标，目标完成率113.02%。

5. 社会效益目标：2023年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99.97%，超过年初设定的95%元目标，目标完成率105.23%。

6.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2023年参保机构服务投诉率0.39%，

远低于年初设定的最高值 10%，圆满完成目标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1. 绩效目标（满分 8 分，得分 8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的原因是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绩效指标明确性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的原因是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同时也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2. 资金投入（满分 7 分，得分 7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7 分，得分 7 分，得分的原因是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并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二）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1. 资金管理（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1)预算执行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的原因是 2023 年年初预算 37140 万元，实际支出 4295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15.67%，按考核标准， $115.67\% \times 5 = 5.78$ ，大于满分 5 分，故得 5 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的原因是符合

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组织实施（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的原因是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并均合法、合规、完整。

（三）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0 分，得分 29.59 分）

1. 产出数量（满分 10 分，得分 9.59 分）

参保人数 10 分，得分 9.59 分，得分的原因是 2023 年实际参保人数 2.33 万人，年初目标 2.43 万人，完成率 95.88%，按考核标准， $95.88\% \times 10 = 9.59$ 分。

2. 产出质量（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基金预算支出完成率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 2023 年基金支出 59691.11 万元，年初预算 54482.48 万元，完成率 109.56%。

3. 产出时效（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待遇调整及时性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 2023 年待遇调整工作按文件要求于 7 月 31 日前顺利完成，待遇调整及时率达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40 分，得分 39.99 分）

项目效益（满分 40 分，得分 39.99 分）

1. 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满分 20 分，得分 19.99 分，得分的原因是 2023 年 12 月退休人数为 7526 人，社会化发放人数 7524 人，社会化发放率 99.97%，按考核标准， $99.97\% \times 20 = 19.99$ 分。

2. 月人均领养老金金额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的原因是 2023 年月人均领养老金金额 5651.1 元，年初目标 5000 元，完成率 113.02%。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按照管理层级，单独建账、独立核算，纳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专款专用。每月及时召开养老金调拨会，严把关，抓落实，确保各项待遇按时、足额、安全发放，使机关事业单位参保退休职工及时领取相关待遇，从而构建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局面。同时，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根据省中心和市人社局的工作部署，进一步筑牢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风险防控体系，落实人防、制防、技防、群防“四防”协同的风险防控机制。坚持定期开展“双随机”抽查、业务核查及疑点数据核实工作，坚决守住不发生重大要情和基金案件的底线，加强基金的管理，确保基金的安全平稳运行。

（二）存在的问题

参保人数完成率较低。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由于莆田学院划归省中心参保，导致参保人数完成率只有 95.88%，未达预期目标。

六、有关建议

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与设置绩效指标。严格把控绩效管理工作，目标值设置参考历史数据和当年预算数，在充分考虑各种情况的前提下合理设置目标值。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附件：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得分说明
决策 (15分)	绩效目标 (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评分标准：符合上述四点要求的，则按各项分值计算得分；不符合则按照各项分值扣分，扣完为止。	4	4	按要求设定了绩效目标，得满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评分标准：符合上述三点要求的，则按各项分值计算得分；不符合则按照各项分值扣分，扣完为止。	4	4	绩效指标设立清晰、细化，可衡量，并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故得满分。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2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2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2分）。 评分标准：符合上述四点要求的，则按各项分值计算得分；不符合则按照各项分值扣分，扣完为止。	7	7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10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可执行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 预算可执行资金：一般公共预算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预算调整后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调整后预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财政实际下达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财政实际下达预算数。 得分=预算执行率×5，满分5分。	5	5	2023年年初预算37140万元，实际支出42959万元，预算执行率115.67%。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评分标准：符合上述四点要求的，则按各项分值计算得分；不符合则按照各项分值扣分，扣完为止。	5	5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评分标准：符合上述两点要求的，则按各项分值计算得分；不符合则按照各项分值扣分，扣完为止。	5	5	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均合法、合规、完整，故得满分。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参保人数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情况。	参保人数完成率=(实际参保人数/年初目标)×100%。 得分=参保人数完成率×10，满分10分。	10	9.59	2023年实际参保人数2.33万人，年初目标2.43万人，完成率95.88%。
	产出质量	基金预算支出完成率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基金预算支出完成率=(2023年基金支出金额/年初预算金额)×100% 得分=基金预算支出完成率×10，满分10分。	10	10	2023年基金支出59691.11万元，年初预算54482.48万元，完成率109.56%。
	产出时效	待遇调整及时性	反映养老金发放时效情况。	待遇调整及时性=(待遇调整实际发放到月份/文件要求发放到月份)×100% 得分=待遇调整及时性×10，满分10分。	10	10	2023年待遇调整工作按文件要求于7月31日前顺利完成，待遇调整及时性100%。
效益 (40分)	项目效益	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	反映基本养老保险实现社会发放的比例情况。	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基本养老保险社会发放人数/退休人数)×100% 得分=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20，满分20分。	20	19.99	2023年12月退休人数为7526人，社会化发放人数7524人，社会化发放率99.97%。
		月人均养老金金额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月人均养老金金额情况。	月人均养老金金额完成率=(实际月人均养老金金额/年初目标)×100% 得分=月人均养老金金额完成率×20，满分20分。	20	20	2023年月人均养老金金额5651.1元，年初目标5000元，完成率113.02%。
总分					100	99.58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民办技工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国家助学金补助 资金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1）项目实施依据

《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闽财教〔2013〕88号）、《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闽财教〔2013〕85号）：对民办中等职业学校一、二年级符合免学费条件的学生，按照当地同类型同专业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标准给予补助，由中央、省、市、县（区）财政共同承担。根据《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促进社会多元举办职业教育实现优质发展的通知（试行）》（莆政综〔2020〕59号）：“第九点，享有同等待遇。民办职业院校的用电、用水、用气，执行与公办学校相同的价格政策，其各项建设规费减免享有公办学校同等待遇。非营利性合格民办中等职业学校新办学校在启动招生后5年内、现有学校在2025年8月31日，与公办学校享受同等生均公用经费。”

（2）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根据《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福

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促进社会多元举办职业教育实现优质发展的通知（试行）》等文件精神，省级财政予以立项和配套省级补助资金，市级财政按相应比例予以配套安排预算。项目立项合理可行。

2. 主要内容

（1）项目内容：用于民办技工学校免学费、助学金财政补助。

（2）项目目的：减轻民办技工学校办学压力，支持我市职业教育发展。

（3）项目范围：莆田市民办技工学校在校学生。

3. 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主要由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根据有关文件精神及莆田市民办技工学校在校学生资金需求对项目资金进行预算申报，过程中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对于预算执行过程中目标进行纠偏，并调整资金使用。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民办技工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项目财政支出预算安排转移支付民办技工学校172.75万元，实际使用172.75万元（调剂使用上级资金），实际支出率100%。支出资金主要用于民办技工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国家助学金补

助，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是减轻民办技工学校办学压力，支持我市职业教育发展。

2. 阶段性目标

项目资金按要求为符合条件的莆田市民办技工学校在校学生发放生均公用经费和国家助学金补助，减轻民办技工学校办学压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详见附件民办技工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由局规财科组织，抽调各预算单位财务组成评价小组，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项目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评价结论

2023年民办技工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

项目根据部门评价涉及的评价指标体系，采用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0.49 分，评价等级为优等次。

（二）主要绩效

经评价核验，2023 年民办技工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具体如下：

1. 数量目标：2023 年民办技工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国家助学金发放人数 1423 人次，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 1500 人次，目标完成了 94.87%。

2. 质量目标：2023 年民办技工学校毕业学生就业率目标值 95%，实际就业率 97.18%。

3. 时效目标：经核验，资金分配均及时下达，都在 2023 年年底完成拨付，目标完成率 100%。

4. 成本目标：2023 年该项目人均补助标准每人 2000 元，达到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每人 2000 元，目标完成率 100%。

5. 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生态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2023 年该项目实施后，助学金人均补助标准提高金额为每人 0 元，达到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大于等于 0 元，完成目标；根据民办技工学校绩效自评，毕业学生实际增长率 12.9%，达到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 10%，完成目标；根据民办技工学校绩效自评，学生满意度 98.33%，达到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 92%，完成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满分 15 分, 得分 15 分)

1. 项目立项依据 (满分 5 分, 得分 5 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分, 得分 3 分, 得分的原因是业务费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分, 得分 2 分, 得分的原因是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 绩效目标 (满分 7 分, 得分 7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分, 得分 4 分, 得分的原因是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 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分, 得分 3 分, 得分的原因是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 资金投入 (满分 3 分, 得分 3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分, 得分 3 分, 得分的原因是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满分 15 分, 得分 6 分)

1、资金管理（满分 11 分，得分 11 分）

（1）预算执行率 9 分，得分 9 分，得分原因是 2023 年预算 172.75 万元（调剂使用上级资金），实际支出 172.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分，得分 2 分，得分原因是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组织实施（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分，得分 2 分，得分原因是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2）制度执行有效性 2 分，得分 2 分，得分原因是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5 分，得分 34.49 分）

1. 产出数量：国家助学金发放人数 10 分，得分 9.49 分，得分原因是国家助学金发放人数目标值 1500 人次，实际发放人数 1423 人次，补助人数完成率 94.87%。

2. 产出质量：毕业学生就业率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

是毕业学生就业率目标值 95%，实际就业率 97.18%，达到了绩效项目监控目标。

3. 产出时效：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助学金及时发放至受助学生。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35 分，得分 35 分）

1. 毕业学生增长率 35 分，得分 35 分，得分原因是毕业学生增长率目标值 10%，实际增长率 12.9%，完成年初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按照《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闽财教〔2013〕88 号）、《福建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闽财教〔2013〕85 号）、《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促进社会多元举办职业教育实现优质发展的通知（试行）》（莆政综〔2020〕59 号）等一系列文件规定，采取各种方式进行相关政策宣传，全力推行民办技工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政策，指导民办技工学校做好国家助学金补助业务，及时向当地财政部门申请资金，做好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发放工作，并组织人员深入基层开展资金管理核查工作。

（二）存在的问题

政策宣传有待加强。经过多年多渠道宣传，民办技工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政策家喻户晓，但大部分民办技工学校在校生对国

家助学金补助及待遇领取政策较为了解，极小部分人对国家助学金补助相关政策不了解，导致民办技工学校在校生未及时按照相关政策申领国家助学金，资金支出情况与预算有所偏差。

六、有关建议

加强政策宣传。民办技工学校进行国家助学金补助政策宣传时，应有针对性加强国家助学金制度政策的宣传，引导在校生及时申报在校情况，领取国家助学金。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民办技工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附件：

民办技工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和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得分说明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各业务费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五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	3	3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得满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三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	2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得满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标准：所设绩效目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	4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合理，得满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标准：所设绩效指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	3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满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	3	3	项目预算编制有明确标准，得满分。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可执行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 预算可执行资金：一般公共预算的预算可执行资金为预算调整后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调整后预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财政实际下达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财政实际下达预算数。 评分标准：得分=预算执行率×9	9	0	2023年预算172.75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0%。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	2	2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得满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标准：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制定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得满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得满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国家助学金发放人数	反映对国家助学金发放对象学生人数进行评价情况	评价要点：累计国家助学金发放人数≥1500人次 评分标准：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10	9.49	国家助学金发放人数目标值1500人次，实际发放人数1423人次。
	产出质量	毕业生就业率	反映毕业生就业情况，评价学校学生输出能力和输出质量。	评价要点：毕业生就业率≥95% 评分标准：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10	10	毕业生毕业生就业率目标值95%，实际就业率97.18%，完成目标得满分。
	产出时效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反映助学金发放及时情况，是否将助学金发放至受助学生。	评价要点：助学金发放及时性≥100% 评分标准：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15	15	助学金及时发放至受助学生，完成目标得满分。
效益 (35分)	社会效益	毕业生增长率	反映毕业生人数增长情况，评价学校学生人数持续增长能力	评价要点：毕业生增长率≥10% 评分标准：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35	35	毕业生增长率目标值10%，实际增长率12.9%，完成目标得满分。
总分					100	90.49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附件 3:

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工伤保险基金

项目单位: 莆田市社会劳动保险中心

评价机构(小组): _____

工伤保险基金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1) 项目实施依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主席令第三十五号)、《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86 号)、《福建省实施工伤保险条例办法》(闽政〔2011〕80 号)、《莆田市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人民团体、群众团体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暂行办法》(莆政办〔2015〕121 号)和《关于莆田市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莆人社文〔2016〕99 号)等文件精神组织实施。

(2)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为切实维护单位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保障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的职工获得医疗救治和经济补偿,促进工伤预防和职业康复,分散用人单位的工伤风险,根据《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86 号)、《福建省实施工伤保险条例办法》(闽政〔2011〕80 号)、《莆田市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人民团体、群众团体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暂行办法》(莆政办〔2015〕121 号)和《关于莆田市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莆人社文〔2016〕99 号)等文件精神予以申报,项目立

项具备必要性。市财政配套资金用于发放工伤保险待遇和开展工伤预防宣传活动等，项目立项合理可行。

2. 主要内容

通过建立工伤保险基金，形成了稳定的资金筹措机制，发挥了工伤保险“互助互济、共担风险”的作用。工伤保险基金实行社会统筹，均衡了用人单位的经济负担，分散了职业风险，为平等竞争创造了有利条件。切实维护了单位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的职工获得医疗救治和经济补偿，促进工伤预防和职业康复，分散用人单位的工伤风险。

3. 项目实施情况

(1)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为做好全市工伤保险业务工作，加强工伤保险基金管理，提高基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中心历来重视社保基金风险防控体系的构建工作。严格落实《国务院关于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意见》(国发〔2010〕2号)、《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 第20号)、《社会保险基金会计制度》(财会〔2017〕28号)、《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闽财社〔2017〕54号)，规范社会保险基金财务管理行为。完善基金收支分级授权制度和审批制度，严格审核大额社保待遇支付。按照“三重一大”要求，每月召开基金支付调拨会议。严格执行对账制度，财务至少每月要与业务、银行、税务等进行对账，核对总账和明细账，确保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工伤保险基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5189 万元，财政性资金到位 15189 万元，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15189 万元，预算实际执行率 100%。工伤保险基金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工伤保险基金存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工伤保险基金用于《条例》规定的工伤保险待遇、劳动能力鉴定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用于工伤保险的其他费用的支付。2023 年工伤保险收入（税务征收）以及国库存款汇入财政专户明细账目清晰。没有任何将工伤保险基金用于投资运营、建办公场所、发放奖金，或者挪作其他用途的情况发生。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做好工伤预防政策宣传，推进工伤保险征缴扩面全面铺开、应保尽保，按时足额发放工伤保险待遇，构建社保基金风险防控体系；严格按照“五统一，一调剂”的标准，对工伤保险参保范围和参保对象、费率政策和缴费标准、待遇支付标准等方面进行把关。

2. 阶段性目标

通过落实工伤保险有关政策，及时足额拨付工伤保险待遇，推动工伤保险参保户数、参保人数、待遇享受人数、工伤保险基金支出等目标顺利完成。通过开展工伤预防宣传活动，使企业对安全生产有更多的认识和更高的要求，广大从业人员的工伤预防意识也迅速提升，社会保险费收入规模不断扩大，基金支出保障水平持续提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详见附件工伤保险基金部门评价评分表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由局规财科组织，抽调各预算单位财务人员组成评价小组，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项目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评价结论

2023年工伤保险基金根据部门评价涉及的评价指标体系，采用查看资料、成本效益分析法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9.8分，评价等级为优等次。详见附件工伤保险基金部门评价评分表。

（二）主要绩效

经评价核验，2023年工伤保险基金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部分指标未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 数量目标：2023年工伤保险参保人数55.54万人，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工伤保险待遇享受人数2635人，未完成年初目标2657人，目标完成为99.17%。

2. 质量目标：工伤保险基金拨付调拨会议次数15次，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

3. 时效目标：经核验，每月工伤保险待遇均在当月15日前予以及时发放，目标完成100%。

4. 成本目标：2023年成本控制目标完成率100%。

5. 效益目标：工伤保险待遇社会化发放率100%，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

6. 满意度目标:2023 年工伤保险业务投诉案件数为 0,满意度为 100%。
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1. 绩效目标(满分 8 分,得分 8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8 分,得分 8 分,得分的原因是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 资金投入(满分 7 分,得分 7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7 分,得分 7 分,得分的原因是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并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二)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资金管理(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1. 预算执行率满分 7 分,得分 7 分,得分的原因是 2023 年年初预算 15189 万元,实际支出 1518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8 分,得分 8 分,得分的原因是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 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1. 产出数量(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 2023 年实际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55.54 万人，年初预算 54 万人，完成率 102.85%。

2. 产出质量（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工伤保险基金拨付调拨会议次数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基金拨付调拨会议，2023 年实际召开 15 次，完成率为 100%。

3. 产出时效（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待遇发放及时性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 2023 年每个月的工伤保险待遇发放均在每月 15 日前及时发放到位，发放及时率达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40 分，得分 39.8 分）

项目效益（满分 40 分，得分 39.8 分）

1. 工伤保险待遇社会化发放率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的原因是 2023 年工伤保险待遇均通过社会化发放，发放率 100%。

2. 工伤保险待遇享受人数满分 20 分，得分 19.8 分，得分的原因是 2023 年实际待遇享受人数 2635 人，年初目标 2657 人，完成率 99.17%。按评价标准， $20 \times 99.17\% = 19.8$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开展工伤保险基金疑点数据核查。按属地管理原则，在对省上下发的疑点数据由各社保经办机构自查的基础上，再组织对自查结果交叉互查，及时追回基金。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通过摇号方式，从执法检查人员名

录库中随机派选 2 名执法人员，再由执法人员随机抽取翻阅享受工伤保险待遇的领取人员的申请材料，检查工伤保险待遇支出是否按相关文件执行。

（二）存在的问题

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如：工伤保险待遇享受人数等目标值设置，因工伤待遇支出存在不确定性，导致预算编制不够准确，未达预期目标。

六、有关建议

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与设置绩效指标。严格把控绩效管理工作，项目预算时所设置的目标要全面反映工伤保险基金收入和产出的全貌，各项目标值设置要参考历史数据和当年预算数，合理设置目标值。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工伤保险基金部门评价评分表

附件：

工伤保险基金部门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得分说明
决策 (15分)	绩效目标 (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2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2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2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评分标准：符合上述四点要求的，则按各项分值计算得分；不符合则按照各项分值扣分，扣完为止。	8	8	按要求设定了绩效目标，得满分。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2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2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2分）。 评分标准：符合上述四点要求的，则按各项分值计算得分；不符合则按照各项分值扣分，扣完为止。	7	7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15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可执行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 预算可执行资金：一般公共预算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调整后预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财政实际下达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财政实际下达预算数。 得分=预算执行率×7	7	7	2023年年初预算15189万元，实际支出1518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评分标准：符合上述四点要求的，则按各项分值计算得分；不符合则按照各项分值扣分，扣完为止。	8	8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反映工伤保险参保情况。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完成率=(实际参保人数/年初目标)×100%。 得分=完成率×10，满分10分。	10	10	2023年实际工伤保险参保人数55.54万人，年初预算54万人，完成率102.85%。
	产出质量	工伤保险基金拨付调拨会议次数	反映工伤保险基金拨付调拨会议情况。	完成率=(实际会议次数/应召开会议次数)×100% 得分=完成率×10，满分10分。	10	10	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基金拨付调拨会议，2023年实际召开15次，完成率为100%。
	产出时效	待遇发放及时率	反映工伤保险待遇发放时效情况。	发放及时率=(每月15日前发放到位月数/发放总月数)×100% 得分=发放及时率×10，满分10分。	10	10	2023年每个月的工伤保险待遇发放均在每月15日前及时发放到位。
效益 (40分)	项目效益	工伤保险待遇社会化发放率	反映工伤保险待遇实现社会化发放的比例情况。	工伤保险待遇社会化发放率=(社会化发放人数/应发放待遇人数)×100% 得分=社会化发放率×20，满分20分。	20	20	2023年社会化发放率100%。
		工伤保险待遇享受人数	反映工伤保险待遇享受人数情况。	待遇享受人数完成率=(实际待遇享受人数/年初目标)×100% 得分=待遇享受人数完成率×20，满分20分。	20	19.8	2023年实际待遇享受人数2635人，年初目标2657人，完成率99.17%。
总分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以下为差)					100	99.8	

附件 4:

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项目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评价机构(小组): _____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1) 项目实施依据

《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莆政综【2015】1号): 二任务目标 坚持和完善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制度模式, 巩固和拓宽个人缴费、集体补助、政府补贴相结合的资金筹集渠道, 完善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相结合的待遇支付政策, 强化长缴多得、多缴多得等制度的激励机制, 建立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 健全服务网络, 提高管理水平, 为参保居民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

四(三)政府补贴。省级财政根据不同档次对应的补贴标准和我市财力状况对各区(管委会)缴费补贴为60%, 仙游县为80%; 其余部分市级与荔城、北岸按15:85分担, 与城厢、涵江、秀屿、湄洲岛按20:80分担, 仙游县自行承担。

(2)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设立本补助项目按要求给予参保人员缴费补助, 为符合条件

困难人员代缴保费，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改善待遇人员生活水平，项目合理可行。

2. 主要内容

(1) 项目内容：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助、困难人员代缴和基础养老金市级补助。

(2) 项目目的：按要求给予参保人员缴费补助，为符合条件困难人员代缴保费，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改善待遇人员生活水平。

(3) 项目范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并符合补贴要求人员

3. 项目实施情况

(1)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主要由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根据有关文件精神及各县区经办机构资金需求对项目资金进行预算申报，过程中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对于预算执行过程中目标进行纠偏，并调整资金使用。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市财政转移支付补助项目财政支出安排转移支付补助县区全年预算数9604万元，全年执行数5720.18万元，执行率59.56%。支出资金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助、困难人员代缴和基础养老金补助，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是按要求给予参保人员缴费补助，为符合条件困难人员代缴保费，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改善待遇人员生活水平。

2. 阶段性目标

项目资金本年度按要求给予参保人员缴费补助，为符合条件困难人员代缴保费，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增加居民收入，改善生活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详见附件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财政转移支付补助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由局规财科组织，抽调各预算单位财务组成评价小组，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项目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评价结论

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财政转移支付补助项目根据部门评价涉及的评价指标体系，采用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8.79分，评价等级为优等次。

（二）主要绩效

经评价核验，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财政转移支付补助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具体如下：

1. 数量指标：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数57.97万人，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56.50万人，目标完成102.60%。

2. 质量指标：2023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发放成功率100%，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100%，县区目标完成率100%。

3. 时效指标：经核验，资金分配均及时下达，都在2023年年底前完成分配下达，目标完成率100%。

4. 经济成本指标：2023年该项目代缴人员补助标准每人每年200元，达到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每人200元，目标完成率100%。

5. 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23年社保政策宣传次数9次，达到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7次，完成年初目标。

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根据县区经办机构绩效自评汇总，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群众满意度98.02%，达到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90%，完成年初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满分 15 分, 得分 15 分)

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9 分, 得分 9 分, 得分的原因是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6 分, 得分 6 分, 得分的原因是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资金分配额度科学合理, 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满分 15 分, 得分 13.79 分)

资金管理 (满分 15 分, 得分 13.79 分)

1. 资金到位率 3 分, 得分 1.79 分, 得分原因是全年预算数 9604 万元, 全年执行数 5720.18 万元, 执行率 59.56%, 得 1.79 分。

2. 预算执行率 6 分, 得分 6 分, 得分原因是年度下达各县区预算资金 9604 万元, 各县区实际支出预算资金 9755 万元(含往年结转资金), 预算执行率 100%, 得满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分, 得分 6 分, 得分原因是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 项目产出情况 (满分 30 分, 得分 30 分)

1. 产出数量：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数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年初目标待遇人数 56.50 万人，实际待遇人数 57.97 万人，待遇人数完成率 102.60%，得满分。

2. 产出质量：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发放成功率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本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发放成功率 100，得满分。

3. 产出时效：分配下达及时率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资金分配下达及时，得满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40 分，得分 40 分）

项目效益（满分 40 分，得分 40 分）

1. 代缴人员补助标准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原因是年初代缴人员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200 元，实际代缴人员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200 元，完成年初目标，得满分。

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群众满意度 20 分，得分 20 分，年初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 90%，根据县区经办机构绩效自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群众满意度 98.02%，完成年初目标，得满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按照《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莆政综【2015】1号）等一系列文件规定，采取各种方式进行相关政策宣传，全力推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

指导县区经办机构规范经办流程，及时向当地财政部门申请资金，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发放工作，并组织人员深入基层开展资金管理核查工作。

（二）存在的问题

财政补助资金未及时拨付到位。因个别县区财政部门资金紧张，财政部门未能将市级下达补助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六、有关建议

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请财政部门及时将各级下达补助资金拨付到位，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财政转移支付补助项目部门
评价评分表

附件：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财政转移支付补助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得分说明
决策 (15分)	绩效目标 (9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3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3分）。 评分标准：符合上述四点要求的，则按各项分值计算得分；不符合则按照各项分值扣分，扣完为止。	9	9	按要求设定了绩效目标，得满分。
	资金投入 (6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3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3分）。 评分标准：符合上述两点要求的，则按各项分值计算得分；不符合则按照各项分值扣分，扣完为止。	6	6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得满分。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分配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资金到位率×3	3	1.79	全年预算数9604万元，全年执行数5720.18万元，执行率59.56%，得1.79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可执行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 预算可执行资金：一般公共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预算调整后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调整后预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财政实际下达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财政实际下达预算数。 得分=预算执行率×6	6	6	年度下达各县区预算资金9604万元，各县区实际支出预算资金9755万元（含往年结转资金），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评分标准：符合上述四点要求的，则按各项分值计算得分；不符合则按照各项分值扣分，扣完为止。	6	6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得满分。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数	反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数的情况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数完成率=（补待遇人数/年初目标）×100% 年初目标=年初设定待遇人数目标 得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数完成率×10，满分10分	10	10	年初目标待遇人数66.50万人，实际待遇人数57.97万人，待遇人数完成率102.60%，得满分。
	产出质量 (10分)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发放成功率	反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发放成功情况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发放成功率=实发人数/应发人数×100% 得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发放成功率×10，满分10分	10	10	本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发放成功率100%，得满分。
	产出时效 (10分)	分配下达及时率	反映预算资金及时分配下达情况	分配下达及时率=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应分配下达金额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原则上以9月30日前分配下达的金额为准）。 得分=分配下达及时率×10，满分10分	10	10	资金分配下达及时，得满分。
效益 (40分)	项目效益 (40分)	代缴人员补助标准	反映代缴人员补助标准情况	根据2023年实际代缴人员补助标准金额统计 评分标准：完成年初目标得满分，未完成年初目标按完成比例得分。	20	20	年初代缴人员补助标准每人每年200元，实际代缴人员补助标准每人每年200元，完成年初目标，得满分。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满意度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被社会公众投诉的情况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满意度=（各县区绩效自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满意度合计数/补助的县区数量）×100% 评分标准：完成年初目标得满分，未完成年初目标按完成比例得分。	20	20	年初批复绩效目标任务90%，根据县区经办机构绩效自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满意度98.02%，完成年初目标，得满分。
总分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100	98.79	

附件 5:

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项目单位: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评价机构(小组): _____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1）项目实施依据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
办法》（财社〔2023〕181号）第四条：就业补助资金分为对个人
和单位的补贴、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两类。对个人和单位的
补贴资金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评价补贴、就业见习补
贴、一次性求职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
岗位补贴及其他支出；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用于就业
创业服务补助和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及其他支出。

（2）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
办法》（财社〔2023〕181号）第二条：本办法所称就业补助资
金是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设立，由本级财政部门会同人力资源社
会保障部门管理，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促进就业创业的专
项资金。

2. 主要内容

（1）项目内容：就业补助资金分为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

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两类。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资金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评价补贴、就业见习补贴、一次性求职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及其他支出；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用于就业创业服务补助和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及其他支出。

（2）项目目的：就业补助资金是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设立，由本级财政部门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管理，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促进就业创业的专项资金。

（3）项目范围：就业补助资金分为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两类。

3. 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主要由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根据有关文件精神对项目资金进行预算申报，过程中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对于预算执行过程中目标进行纠偏，并调整资金使用。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财政支出预算安排10万元，实际使用10万元，实际支出率100%。支出资金主要用于就业补助政策，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是做好就业创业补助政策宣传，推进各类就业专项奖补项目全面铺开、深入开展，各类奖补资金及时足额兑现，有效激发我市就业创业活力，保障就业形势稳定和促进社会和谐。

2. 阶段性目标

开展职业介绍、职业培训、公益性岗位、职业技能鉴定、就业见习和社会保险、求职创业、创业资助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详见附件就业补助资金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由局规财科组织，抽调各预算单位财务组成评价小组，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项目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评价结论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根据部门评价涉及的评价指标体系，采用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评价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等次。

（二）主要绩效

经评价核验，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具体如下：

1. 数量目标：2023 年在外莆籍大学生联络员 25 人，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 25 人，目标完成 100%；“雁归学子”人才库数量达到 6280 人，高于全年目标数 1200 人，目标完成率 100%；

2. 质量目标：人均补助标准不低于 900 元，批复绩效目标任务值 900 元，目标完成率 100%。

3. 社会效益目标：2023 年该项目实施后，满意度指标 100%，完成全年任务，目标完成率 100%；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各项指标均及时下达，完成全年任务，目标完成率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1. 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合理性 9 分，得分 9 分，得分的原因是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 资金投入：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6 分，得分 6 分，得分的原因是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科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资金管理（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1. 资金到位率 3 分，得分 3 分，得分原因是预算资金实际全额到位。

2. 预算执行率 6 分，得分 6 分，得分原因是年初下达预算资金 10 万元，实际支出预算资金 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分，得分 6 分，得分原因是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1. 产出数量：在外莆籍大学生联络员 25 人，“雁归学子”人才库人员数量 6280 人，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年初目标在外莆籍大学生联络员 25 人，实际人数 25 人，年初目标“雁归学子”人才库人员数量 1200 人，实际人数 6280 人，均完成目标。

2. 产出质量：人均补助标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年初下达目标人均补助标准不低于 900 元，实际完成数 900 元。完成任务，目标完成率 100%。

3. 项目效益：补贴对象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指标分配下达及时率 10 分，得分原因是各项指标均及时下达。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项目效益（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指标分配下达及时率 20 分，得分原因是各项指标均及时下达。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完善配套政策，稳定就业形势。为做好促进就业工作，加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我局全面对部、省、市出台的就业资金管理办法、转移支付管理、消化滚存结余要求、资金分配管理办法、资金使用监管办法等政策进行梳理，做好组织学习和业务指导，提高全市人社系统落实就业政策和加强资金监管的能力。二是强化资金管理，杜绝廉政风险。压实就业创业政策落实和资金支出责任，进一步完善分配流程、办法，建立激励导向和考核评价机制，强化资金全程监管，提升使用效益，防范廉政风险。三是加强宣传力度，公开政务服务。深入开展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进平台“四进”活动，通过多渠道宣传，让企业、群众广泛知晓就业奖补条件和流程。推行“政策找人”服务模式，让就业公共服务更精准、更有效，推动各项政策尽快落地落实。

（二）存在的问题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就业补助资金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附件：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得分说明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各业务费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五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	3	3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得满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三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	2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得满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标准：所说绩效目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	4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合理，得满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标准：所说绩效指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	3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满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	3	3	项目预算编制有明确标准，得满分。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标准：得分=预算执行率×9	9	9	22年预算45万元，实际支出4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	2	2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得满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标准：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制定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得满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得满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实施质量监管场次	反映对用人单位和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实施的工作质量监管情况	评价要点：累计实施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质量监管场次≥20.00场次 评分标准：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15	15
组织考评人员参加省级培训考核			反映考评人员队伍建设情况	评价要点：累计组织考评人员参加培训考核期数≥20.00期次 评分标准：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10	10	组织考评人员参加省级培训考核目标值20期次，实际组织26期次，完成目标得满分。
产出质量		颁发高级工以上(含高级工)高技能人才证书	反映颁发高级工以上(含高级工)高技能人才证书数量	评价要点：颁发高技能人才证书数量≥500.00本 评分标准：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10	10	颁发高技能人才证书数量目标值500本，实际颁发证书1520本，完成目标得满分。
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	参加省级以上竞赛获得奖项数	反映参加省级以上竞赛获得奖项数	评价要点：省级一类竞赛三等奖以上的获奖数量≥5.00个 评分标准：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15	15	参加省级以上竞赛获得奖项数目标值5个，实际获奖数量10个，完成目标得满分。
		推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数量	反映组织、指导职业技能鉴定(含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人数情况	评价要点：累计参加等级认定评价人数≥2000.00人次 评分标准：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20	20	参加等级认定评价人数2000人次，实际参加人数4825人次，完成目标得满分。
总分					100	100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603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莆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预算编码		603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分值	得分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小计 ③ = ①+②	年度拨付金额 ④	支出实现率(%) ⑤=④/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 ⑦=⑥/③	
	合计		10691.65	485.16	11176.81	11176.81	100.0000	0.00	0.0000	10	10
	财政资金小计		10691.65	485.16	11176.81	11176.81	100.0000	0.00	0.0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10691.65	485.16	11176.81	11176.81	100.0000	0.00	0.0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着力稳定扩大就业。二是着力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三是着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四是着力人事人才体制改革。五是着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六是着力基础服务水平提升。七是着力机关党的建设。				一、紧抓就业优先，就业局势持续稳定。二、紧抓全民参保，保障水平稳步提高。三、紧抓人事人才，人才队伍持续壮大。四、紧抓机制创新，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五、紧抓行风建设，夯实基层公共服务基础。六、紧抓从严治党，提升机关党建工作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28.701	2	2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0	2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压减率	≥20%	16.809	8	6.7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	≥95%	99.9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门存量资金率	≤3%	0.033	12	12				
质量指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编制准确率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部门预决算公开及时性	≤20天	20	12	12					
总分						98.72					